关于上海申申浴室强制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 事宜的公告

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裁定受理上海 申申浴室强制清算一案,并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指定上海 市方达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申申浴室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清算组(联系人:梁雯;联系电话:17811924814;联系地址: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 288 号兴业太古汇二座 24 楼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2年1月17日